

DB50

重 庆 市 地 方 标 准

DB50/T 1372—2023

江津玉 分级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3 - 03 - 15 发布

2023 - 05 - 15 实施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分级.....	2
4.1 颜色分级.....	2
4.2 透明度分级.....	4
4.3 质地分级.....	5
4.4 净度分级.....	5
5 分级要求.....	5
5.1 环境要求.....	5
5.2 人员要求.....	5
6 不均匀性评价.....	5
6.1 评价总则.....	5
6.2 颜色不均匀性评价.....	6
6.3 透明度不均匀性评价.....	6
6.4 质地不均匀性评价.....	6
7 质量.....	6
7.1 质量单位.....	6
7.2 质量的称量.....	6
8 检验报告或分级证书.....	6
附录 A（资料性） 江津玉龙鳞纹图样.....	7
附录 B（资料性） 颜色分级操作流程.....	8
参考文献.....	9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出、归口并组织实施。

本文件起草单位：重庆地质矿产研究院、重庆市江津区硒玉文化研究会、重庆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彭子诚、杨玲、卢小海、杨洁、卢袁希子、杨治明、沈佳妮、黄博峻、张瑞刚。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江津玉 分级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江津玉的术语和定义、分级、分级要求、不均匀性评价、质量、检验报告或分级证书。本文件适用于天然的未镶嵌及镶嵌磨制抛光江津玉的分级。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6553 珠宝玉石 鉴定

GB/T 23885 翡翠分级

3 术语和定义

GB/T 16553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江津玉 Jiangjin jade

主产于重庆市江津区境内的塘河、笋溪河流域及江津区西南部丹霞地貌出露区域，具有美观、耐久、稀少性，工艺价值的石英质玉，大部分表面带有龙鳞纹。

3.2

龙鳞纹 dragonscale-like grains

岩石表面的不规则分布的交叠状弧形裂隙和裂纹。

注：江津玉龙鳞纹常见由天然成因的铁、锰质氧化物浸染形成充填色，图样见附录A。

3.3

色调 hue

表示红、黄、绿、蓝、紫等颜色特性。

3.4

彩度 chroma

颜色的浓淡程度。

3.5

明度 Value

颜色的明暗程度。

3.6

色卡 color chip

表示一定颜色的标准样品卡。

3.7

透明度 transparence

对可见光的透过程度。

3.8

质地 texture

组成矿物的颗粒大小、形状、均匀程度及颗粒间相互关系等因素的综合特征。

3.9

净度 clarity

内、外部特征对其美观和（或）耐久性的影响程度。

4 分级

4.1 颜色分级

4.1.1 分级基本原则

按江津玉颜色色调、彩度、明度的差异进行级别划分。

4.1.2 色调

4.1.2.1 色调类别

根据江津玉颜色色调的差异，将其划分为红色、黄色、绿色、蓝色、紫色。色调类别及表示方法见表1~表5。

表1 红色江津玉的色调类别及表示方法

色调类别		肉眼观测特征	色调参考值 (H)
红	R	样品主体颜色为纯正的红色，或红色中带有轻微的可观察的橙或紫色调。	$2.5R < H \leq 7.5R$
橙红	OR	主体颜色为红色，带有较易观察的橙色调。	$7.5R < H \leq 5YR$
紫红	PR	主体颜色为红色，带有较易观察的紫色调。	$5RP < H \leq 2.5R$

表 2 黄色江津玉的色调类别及表示方法

色调类别		肉眼观测特征	色调参考值 (H)
黄	Y	样品主体颜色为纯正的黄色,或黄色中带有轻微的可观察的绿或橙色调。	$2.5Y < H \leq 7.5Y$
绿黄	GY	主体颜色为黄色,带有较易观察的绿色调。	$7.5Y < H \leq 5GY$
橙黄	OY	主体颜色为黄色,带有较易观察的橙色调。	$5YR < H \leq 2.5Y$

表 3 绿色江津玉的色调类别及表示方法

色调类别		肉眼观测特征	色调参考值 (H)
绿	G	样品主体颜色为纯正的绿色,或绿色中带有轻微的可观察的蓝或黄色调。	$2.5G < H \leq 7.5G$
蓝绿	BG	主体颜色为绿色,带有较易观察的蓝色调。	$7.5G < H \leq 5BG$
黄绿	YG	主体颜色为绿色,带有较易观察的黄色调。	$5GY < H \leq 2.5G$

表 4 蓝色江津玉的色调类别及表示方法

色调类别		肉眼观测特征	色调参考值 (H)
蓝	B	样品主体颜色为纯正的蓝色,或蓝色中带有轻微的可观察的紫或绿色调。	$2.5B < H \leq 7.5B$
紫蓝	PB	主体颜色为蓝色,带有较易观察的紫色调。	$7.5B < H \leq 5PB$
绿蓝	GB	主体颜色为蓝色,带有较易观察的绿色调。	$5BG < H \leq 2.5B$

表 5 紫色江津玉的色调类别及表示方法

色调类别		肉眼观测特征	色调参考值 (H)
紫	P	样品主体颜色为纯正的紫色,或紫色中带有轻微的可观察的红或蓝色调。	$2.5P < H \leq 7.5P$
红紫	RP	主体颜色为紫色,带有较易观察的红色调。	$7.5P < H \leq 5RP$
蓝紫	BP	主体颜色为紫色,带有较易观察的蓝色调。	$5PB < H \leq 2.5P$

4.1.2.2 色调类别划分规则

4.1.2.2.1 宜按照附录 B 对待分级江津玉进行色调类别划分。

4.1.2.2.2 待分级江津玉的色调与其相对应的色卡接近,则该色卡的色调类别为待分级江津玉的色调类别。

4.1.3 彩度

4.1.3.1 彩度级别

根据江津玉彩度的差异,将其划分为三个级别。彩度级别由高到低依次为浓、较浓、淡三级。彩度级别及表示方法见表6。

表6 江津玉的彩度级别及表示方法

彩度级别		肉眼观测特征	彩度参考值 (C)
浓	Ch ₁	颜色浓艳。	C>4
较浓	Ch ₂	颜色较浓艳。	2<C≤4
淡	Ch ₃	颜色浅淡。	C≤2

4.1.3.2 彩度级别划分规则

4.1.3.2.1 宜按照附录 B 对待分级江津玉进行彩度级别划分。

4.1.3.2.2 待分级江津玉的彩度与其对应的色卡接近，则该色卡的彩度级别为待分级江津玉的彩度级别。

4.1.3.2.3 待分级江津玉的彩度小于色卡最低值时，不对其色调类别进行划分。

4.1.4 明度

4.1.4.1 明度级别

根据江津玉颜色明度的差异，将其划分为三个级别。明度由高到低依次表示为明亮、较明亮、暗三级。明度级别及表示方法见表7。

表7 江津玉的明度级别及表示方法

明度级别		肉眼观测特征	明度参考值 (V)
明亮	V ₁	颜色明亮，基本察觉不到或能察觉到轻微的灰度。	V>4
较明亮	V ₂	颜色较明亮，能察觉到一定的灰度。	2≤V≤4
暗	V ₃	颜色暗淡，能察觉到明显的灰度。	V<2

4.1.4.2 明度级别划分规则

4.1.4.2.1 待分级江津玉进行明度级别划分前，应先确定其色调类别及彩度级别。

4.1.4.2.2 宜按照附录 B 对待分级江津玉进行明度级别划分。

4.1.4.2.3 待分级江津玉的明度与其对应的色卡接近，则该色卡的明度级别为待分级江津玉的明度级别。

4.2 透明度分级

4.2.1 根据江津玉透明度的差异，将其划分为三个级别。透明度由高到低可分为透明~亚透明、半透明和微透明~不透明三级。透明度级别及表示方法见表8。

表8 江津玉透明度分级及表示方法

透明度级别		肉眼观测特征	单位透过率参考值 t/%
透明~亚透明	T ₁	反射观察：内部汇聚光强~较强，汇聚光斑明亮。 透射观察：大多数光线可透过样品，样品内部特征清晰可见。	t≥75
半透明	T ₂	反射观察：内部汇聚光弱，汇聚光斑暗淡。 透射观察：部分光线可透过样品，样品内部特征尚可见。	55≤t<75
微透明~不透明	T ₃	反射观察：内部无汇聚光，难见光线透入。 透射观察：微量~无光线可透过样品，样品内部特征几乎不可辨。	t<55

4.2.2 单位透过率的测量方法按照 GB/T 23885 的规定执行。

4.3 质地分级

根据江津玉质地的差异，将其划分为三个级别。质地级别由高到低可分为细腻、较细腻和较粗。质地级别及表示方法见表9。

表9 江津玉质地分级及表示方法

质地级别		肉眼观测特征
细腻	Te ₁	质地非常细腻致密，10倍放大镜下难见矿物颗粒。
较细腻	Te ₂	质地致密，肉眼可见矿物颗粒，粒径大小较均匀。
较粗	Te ₃	质地略松散，肉眼明显可见矿物颗粒，粒径大小不均匀。

4.4 净度分级

根据江津玉净度的差异，将其划分为三个级别。净度级别由高到低依次表示为纯净、较纯净和一般三级。净度级别及表示方法见表10。

江津玉的净度级别不包括龙鳞纹。

表10 江津玉净度分级及表示方法

净度级别		典型的内、外部肉眼观测特征	特征类型
纯净	C ₁	肉眼未见或难见江津玉内、外部特征，或仅在不显眼处有少量点状物、絮状物，对整体美观几乎无影响。	点状物、絮状物。
较纯净	C ₂	具有较明显的内、外部特征，肉眼易见，对整体美观有一定影响。	点状物、絮状物、石花、纹理、裂纹。
一般	C ₃	具有大量极明显的内、外部特征，肉眼明显，对整体美观和耐久性有明显影响。	块状物、絮状物、空洞、石花、纹理、裂纹。

5 分级要求

5.1 环境要求

江津玉分级应在无阳光直接照射的室内进行，分级环境色调应为白色或中性灰色。分级时采用色温为 5500K~6500K、显色指数不低于 90 的分级光源照明，并以无荧光、无明显定向反射作用的中性白（浅灰）色纸（板）作为观测背景。

5.2 人员要求

从事江津玉分级的技术人员应受过专门的技能培训，掌握正确的操作方法。由 2~3 名技术人员独立完成同一样品的分级，并取得一致的结果。

6 不均匀性评价

6.1 评价总则

若待分级江津玉的颜色、透明度、质地中的一个或多个因素不均匀，且不均匀程度不可忽视时，应对不均匀因素存在显著差异的部分分别进行评价。

6.2 颜色不均匀性评价

若待分级江津玉的颜色不均匀，含有两种或两种以上颜色的，若可以识别样品的主要颜色，则按主要颜色进行分级，若不能识别样品的主要颜色，则对其颜色分别进行分级，并在分级结果中注明“颜色不均匀”。

6.3 透明度不均匀性评价

若待分级江津玉的透明度不均匀，含有两种或两种以上级别的，若可以识别样品的主要透明度级别，则按主要透明度级别进行分级，若不能识别样品的主要透明度级别，则对其透明度分别进行分级，并在分级结果中注明“透明度不均匀”。

6.4 质地不均匀性评价

若待分级江津玉的质地不均匀，含有两种或两种以上级别的，若可以识别样品的主要质地级别，则按主要质地进行分级，若不能识别样品的主要质地级别，则对其质地分别进行分级，并在分级结果中注明“质地不均匀”。

7 质量

7.1 质量单位

江津玉的质量单位为克(g)或千克(kg)。

7.2 质量的称量

江津玉的质量采用经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合格的计量器具称量。以克(g)为单位的质量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第3位，以千克(kg)为单位的质量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第2位。

8 检验报告或分级证书

检验报告或分级证书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唯一性编号；
- b) 检验依据；
- c) 实物照片；
- d) 总质量；
- e) 颜色分级结论；
- f) 透明度分级结论；
- g) 质地分级结论；
- h) 净度分级结论；
- i) 备注（必要的其它说明）；
- j) 签发人签字或等效的标识；
- k) 检验机构公章或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

- l) 检验机构资质认定标志及编号；
- m) 检验机构名称和地址。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附录 A
(资料性)
江津玉龙鳞纹图样

江津玉龙鳞纹图样如图A.1所示。



图 A.1 江津玉龙鳞纹图样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附 录 B
(资料性)
颜色分级操作流程

B.1 色值表示方式

孟塞尔色卡的色值表示方式为：色调号-明度值/彩度值，例如：10Y 9/6表示色调为10Y，明度为9，彩度为6的黄色。每个色块的颜色参数值是固定唯一的，如图B.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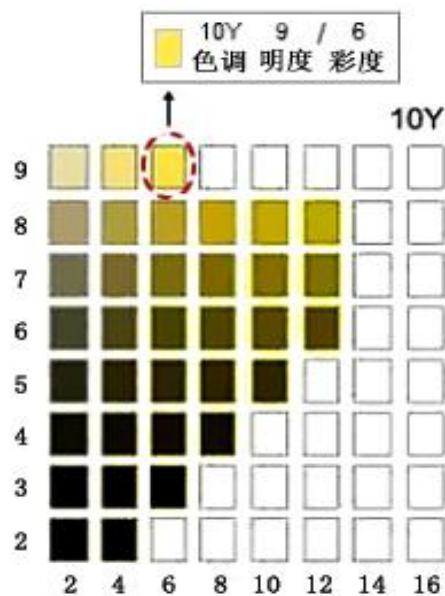


图 B.1 孟塞尔等色相面板示例

B.2 操作流程

孟塞尔色卡操作流程如下：

- a) 肉眼判定样品颜色色调（红色、黄色、绿色、蓝色、紫色）类别；
- b) 将样品与每一张孟塞尔等色相面板进行逐一比对，选出与样品最接近的孟塞尔等色相面板，该相面板色调值即为样品色调值；
- c) 根据色调参考值的范围，确定样品的色调类别；
- d) 在等色相面板上，纵向坐标轴表示明度值，选出与样品最接近的明度值，根据明度参考值的范围，确定样品的明度级别；
- e) 横向坐标轴表示彩度值，选出与样品最接近的彩度值，根据彩度参考值的范围，确定样品的彩度级别。

参 考 文 献

- [1] The Munsell Book of Color~Glossy Collection
-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